

德阳市旌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德阳市旌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执法监督大队业务综合楼项目》

验收组意见

2019年5月6日，德阳市旌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执法监督大队业务综合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德阳市旌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并特邀2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位于德阳市旌阳区龙泉山北路333号，投资1402万元建设德阳市旌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执法监督大队业务综合楼项目。该项目于2009年4月7日经德阳市旌阳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准立项（文号为：德市旌发改行审[2009]73号）；2009年10月德阳市同佳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9年11月27日德阳市环境保护局以德环建函[2009]284号下达了批复。

项目总投资1402万元，环保投资36万元，占总投资的2.57%。

本次验收内容：主体工程、环保工程、公用工程等。医院辐射科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后期须另行委托有辐射资质的单位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楼层内部布局发生变化、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增大，但不会导致环境影

响发生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具体变动情况见表1。

表1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原因	
主体工程	旌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执法监督大队业务综合楼	一层:建筑 面积 1200.53m ²	疾控中心:体检室、办证厅、结核病痰检室、办公室 血防站:血检室、粪检室、孵化室、螺钉解剖室、资料室、库房、采血室、办公室、B超室、卫生间	疾控中心:办证厅、结核病痰检室、办公室 卫生执法监督大队办公室	楼层内部布局发生变化，不新增产污
		二层:建筑 面积 1184.97m ²	疾控中心:纯音听力测试室、肺功能室、询问病史室、办公室、小会议室、主任办公室、财务室、B超室、心电图室、档案资料室		
			血防站:血检室、粪检室、孵化室、螺钉解剖室、资料室、库房、采血室、办公室、B超室、卫生间	楼层内部布局发生变化，不新增产污	
			旌阳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服务办公室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站	处理能力 20m ³ /d	处理能力 30m ³ /d	处理能力增大	
	药剂	硫代硫酸钠	次氯酸钠	次氯酸钠与硫代硫酸钠相比，次氯酸钠对工作人员的健康更安全，且易溶于水，配制漂液便利，工作场地也比较清洁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现场核实，该项目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

具体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如下：

（一）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运营期过程中废水主要为微生物检验室废水、理化实验室废液、废水、门诊部废水、血防站检验室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治理措施：职工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与其他废水一起经疾控中心内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处理后的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德阳市绵远河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纳入绵远河。

（二）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疾控中心微生物检验室废气、疾控中心理化实验室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

（1）微生物检验室废气：主要为各操作间为保证室内洁净度要求而排放的废气和生物安全柜排放的废气。

治理措施：微生物检验废气通过排风机抽至楼顶排放。

（2）理化实验室废气：理化实验过程中，各种化学试剂的挥发及各种试剂相互反应过程均会产生挥发性气体。

治理措施：实验室采用自然通风及局部机械排放的方式保证室内空气环境，实验过程中的废气均通过通风橱排放。

（3）污水处理站废气：项目运营过程中污水处理站会产生恶臭。

治理措施：污水处理设施池体加盖密闭，抑制恶臭的逸散，加强绿化对恶臭的稀释扩散。

(三) 噪声的产生、治理

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噪声和人员活动噪声。

治理措施：合理布局，厂房隔音，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加强仪器设备的维护。加强管理，禁止人员大声喧哗。

(四)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损伤性医疗废物、感染性医疗废物、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污泥。

治理措施：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损伤性医疗废物和感染性医疗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德阳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掏后交由四川奥凸水处理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成都二分公司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现场核查，该项目已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根据监测结果，各项污染物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五、验收监测及现场检查结果

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衡检测验字[2019]第 73 号），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监测点位所测项目：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氨氮、总余氯、总磷监测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2、废气

厂界上风向、下风向所测氨、硫化氢、氯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3 中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3、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4、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损伤性废物和感染性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德阳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掏后交由四川奥凸水处理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成都二分公司处理。

5、总量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根据监测结果及项目实际用水量，本次验收监测污染物排放量为：CODcr: 0.7284t/a、氨氮: 0.1594t/a。

6、文档及环保机构情况

德阳市旌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编制了《环保管理制度》，明确了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检查管理要求，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档案资料由专人保管。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1. 验收结论

德阳市旌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德阳市旌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执法监督大队业务综合楼”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均满足相关标准，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处置措施。医院制定有相

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2. 后续要求

- (1) 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 严格落实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加强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演练，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告，并在当地生态环境局备案。
- (3) 向当地生态环境局申报排污许可证。
- (4) 做好医疗废物转运记录。

验收组: 李剑、曾红

2019年5月6日

德阳市旌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执法监督大队业 务综合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信息表